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3月6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023年3月16日上午10:30，在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监事会主席辜洪武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朱滨先生已离职，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上述激励对象朱滨先生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因此对激励对象朱滨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已离职激励对象朱滨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计20,0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